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政 府 采 购 招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郸城县第三高级中学多媒体黑板项目

项目编号：郸财招标采购-2026-25

2026 年 10 月 16 日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第三章　货物需求一览表 9

第四章 评标办法 19

第五章 投标人须知 26

第六章 周口市政府采购合同（货物类）标准文本 40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47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郸城县第三高级中学多媒体黑板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jyzx.zhoukou.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11 月 9 日 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郸财招标采购-2026-25

项目名称：郸城县第三高级中学多媒体黑板项目

预算金额：2921250.00 元

最高限价：2921250.00 元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包别划分：1 个包

包号	包名称	包最高限价（元）
1	郸城县第三高级中学多媒体黑板项目	2921250.00

采购需求：采购多媒体黑板一批，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履行期：自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完成本项目的供货、安装及调试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本项目是否为只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采购金额金额：2921250.00 元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不足 1 年企业可提供本项目公告发布后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缴纳的税收凭据、社会保险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格式自拟）；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促进中小企业和监狱企业发展扶持政策、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和法定代表人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在标书中附网页查询截图，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 年 10 月 16 日至 2026 年 10 月 23 日 23:59 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jyzx.zhoukou.gov.cn）

方式：供应商请在网站自主注册后下载采购文件（zkzf 格式）及资料，需办理 CA 数字证书后方可提交响应文件，具体办理事宜请查阅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售价：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6 年 11 月 9 日 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无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郸城县第三高级中学

地址：周口市郸城县境内

联系人：董 涛

联系方式：1589673222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周口市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周口市光明路与政通路交叉口北 100 米路东

联系人：刘 宇

联系方式：0394-8106517

3.监督单位：郸城县政府采购办

联系方式：0394-3298829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

2026 年 10 月 16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采购人	郸城县第三高级中学
2	委托人	郸城县第三高级中学
3	采购代理机构	名　称：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 地　址：周口市光明路与政通路交叉口向北 100 米路东
4	项目名称	郸城县第三高级中学多媒体黑板项目
5	项目编号	郸财招标采购-2026-25
6	项目性质	货物类
7	资金来源	中央资金及自筹资金
8	包别划分	本次招标为 1 个包
9	付款方式	货到安装后，经验收合格后 6 个月内一次性付清合同价款。
10	联合体投标	不允许
11	投标有效期	开标后 60 天
12	供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3	合同履行期	自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完成本项目的供货、安装及调试
14	免费质保期	1 年，从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发现产品存在缺陷时，应在原有的质保期基础上延长质保期年限。
15	投标保证金金额	不需要缴纳投标保证金
16	答疑	疑问的提出与答疑获取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第五章投标人须知第 36 条。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对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将在网站上及时发布，该公告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同样约束力效力。投标人应主动上网查询。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17	勘察现场	不组织

18	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为使用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电子标书制作工具软件（http://jyzx.zhoukou.gov.cn 网上下载）制作生成的电子加密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会员系统上传。投标截止时间前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或者在开标时间不进行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均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2、本项目实行网上远程开标无须到现场提交响应文件，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文件不再提交。
19	投标时间及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2026 年　月　日 10 点 00 分 标书递交地点：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网址：周口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服务平台会员系统（网址 http://jyzx.zhoukou.gov.cn） （本项目实行网上远程开标无须到现场提交响应文件）
20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 年　月　日 10 点 00 分 开标地点：周口市东新区光明路市行政中心西侧南楼房间（本项目实行网上远程开标无须到现场提交响应文件）
21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详见招标文件第一部分第四章评标办法
22	其它	采购人验收如需第三方质检部门介入，第三方质检验收所需费用由中标人负担。

23	政策	1、供应商对其提供的产品需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 2、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根据财政部等三部门联合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 号)的有关规定。涉及商品包装或快递包装的，供应商需承诺严格按照《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条款执行。 4、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投标人应提供有效期内的节能认证证书（认证机构：应符合《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 年第 16 号]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人应提供有效期内的环境标志认证证书（认证机构：应符合《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 年第 16 号]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5.财政部《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 号文件。
24	所属行业	工业
25	核心产品	智慧黑板

第三章　货物需求一览表

前注：

1） 本需求中提出的技术方案仅为参考，如无明确限制，投标人可以进行优化，提供满足用户实际需要的更优（或者性能实质上不低于的）技术方案或者设备配置，且此方案或配置须经评委会审核认可；

2） 为鼓励不同品牌的充分竞争，如某设备的某技术参数或要求属于个别品牌专有，则该技术参数及要求不具有限制性，投标人可对该参数或要求进行适当调整，并应当说明调整的理由，且此调整须经评委会审核认可；

3） 为有助于投标人选择投标产品，项目需求中提供了推荐品牌（或型号）、参考品牌（或型号）等，但这些品牌（或型号）仅供参考，并无限制性。投标人可以选择性能不低于推荐（或参考）的品牌（或型号）的其他品牌产品，但投标时应当提供有关技术证明资料，未提供的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4）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中列出完成本项目并通过验收所需的所有各项服务等明细表及全部费用。中标人必须确保整体通过用户方及有关主管部门验收，所发生的验收费用由中标人承担；投标人应自行踏勘现场，如投标人因未及时踏勘现场而导致的报价缺项漏项废标、或中标后无法完工，投标人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5）为了有助于项目的顺利实施，投标人应作出质保期限、商务要求的承诺，否则视为无效。

6）供应商对其提供的产品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

7）如对本招标文件有任何疑问或澄清要求，请按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约定联系周口市公共交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或接受答疑截止时间前联系采购人。否则视同理解和接受。

货物需求及技术规格参数

1.技术参数要求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1	智慧黑板	**一、整体设计要求与技术规格** 1．智慧黑板整机应采用铝型材外框和一体化设计，无推拉式结构及外露连接线，整体尺寸宽度不小于 4200mm、高度不大于 1100mm、厚度不大于 85mm，屏幕边缘采用金属圆角包边防护，主屏和副屏均支持普通粉笔、水溶性粉笔及液体水笔书写。 2．显示系统需采用不小于 86 英寸工业级 A 规 UHD 超高清 LED 液晶屏，显示比例 16:9,物理分辨率 3840×2160 点对点显示,对比度不低于 4000:1,亮度不低于 400cd/㎡。 3．▲整机玻璃表面硬度不低于莫氏 9 级，采用防眩光全钢化防爆玻璃面板，耐热温差超过 200℃、表面应力不小于 100MPa、弯曲强度超过 150MPa，抗冲击、霰弹袋冲击和耐磨性能需符合国家标准，且具备防飞溅功能。 4．音频系统内置 2.1 声道扬声器。 5．▲触控操控灵敏，支持多点电容触控（触控点数 ≥40 点），触控响应灵敏、支持多点书写。 6．整机需具备前置物理按键，支持电源、设置、护眼、半屏、录屏等，提升使用便捷性和效率。其中电源键为三合一设计（轻按开机/熄屏、长按关机），并支持自定义按键功能以快速启用全局工具（如批注、截屏、计时等）。 7．无线连接功能需内置双频 Wi-Fi 模块（支持 802.11 a/b/g/n/ac/ax 协议及 Wi-Fi6），工作距离不小于 12 米，可实现 Wi-Fi 无线上网、AP 热点发射及蓝牙 5.2 连接，无需外接网卡。 8．▲安全与节能需通过光生物安全测试（滤除有害蓝光）和防辐射测试，支持多种唤醒/待机方式（触摸、遥控、按键、五指长按），无信号时自动黑屏。 9．整机应支持护眼模式，可实时调整画面纹理、色温和透明度，并具备纸质护眼模式以减少视觉疲劳。 **二、系统软件与功能要求** 1．软件功能需支持教学电子白板（含画笔选择、橡皮擦、页面管理、截屏批注）、悬浮菜单自定义（一键切换信号源、返回主页等）。 2．系统需支持基于智能黑板教学的手势识别系统、交互式智能黑板屏幕分享系统，能够运行手势操作智慧黑板进行五指按压熄屏/唤醒，支持移动端、电脑、笔记本内容一键投屏和反向控制功能。 3．支持软硬件联动机制，实现一键即可打开视频展台及配套软件，确保硬件设备与应用程序协同工作，优化功能集成度。 4．教学功能需集成 AR 教学资源，其中需支持 AR 生物教学平台、AR 物理教学平台，具备 3D 建模功能，以提升课堂互动性。 5．智慧黑板需具备增强现实交互系统，AR 交互系统需支持手势或触控交互，允许用户与虚拟内容互动（如旋转、缩放模型），手势识别准确率不低于 97%，响应时间不超过 0.5 秒。	95	台

		6．产品需实现一键开关机功能，通过单一操作同时启动或关闭显示屏和内置计算机，拒绝分别开机方式。 7．智能黑板需具备 AI 交互系统，支持自然语言处理功能，允许教师通过语音指令控制设备。 8．整机在任意输入通道下，应支持在屏幕表面任意位置通过触摸操作调出便捷菜单，调出响应时间不超过 1 秒，菜单功能需包括即时批注、手势擦除、屏幕截图、快捷白板调用及返回上一应用。 9．支持双系统教学白板软件功能。智慧黑板运行 Android 和 Windows 双系统，并配备可同步显示的教学白板软件。 10．▲系统软件界面需为针对教育信息化开发的统一风格桌面，集成包括但不限于我的资源、白板教学、电脑传屏、互动课堂、视频展台、远程课堂、返回桌面、文件存储、U 盘访问、AR 课件资源、电脑设置等不少于 10 项核心功能。 11．产品需具备智能黑板传屏系统。支持移动端和黑板智能黑板投屏的双向操作。整机内置传屏接收模块，无需附加设备，可将外部电脑、手机的音视频信号实时传输到整机；外部电脑、手机传屏时支持触摸回传及控制。 12．设备应具备外部信号输入智能识别功能，当VGA或HDMI端口检测到信号输入时，需在 1 秒内自动切换到对应输入通道；信号断开后，需在 1 秒内自动切换回上一活动通道，全程无需手动干预。 **三、嵌入式系统要求：** 1．嵌入式系统版本不低于安卓 11 或采用深度定制教学专用系统，内存不低于 2GB，存储空间不低于 8GB。 2．在嵌入式 Android 操作系统下，可使用白板书写、WPS 软件和网页浏览；能对 TV 多媒体 USB 所读取到的文件进行自动归类，可分类查找文档、板书、图片、音视频，检索后可直接在界面中打开。 3．支持移动授课助手，支持扫描二维码进行互动答题，提供实时师生互动功能，学生可通过移动端实时发送提问内容至智慧黑板展示，提升课堂互动性，方便远程授课和实时教学互动。须与智慧黑板软硬件兼容、能稳定联动，投标时提供兼容性说明或测试证明。 4．整机在任意通道下支持手势擦除功能，可通过手势识别调出板擦擦除批注内容，且板擦面积大小根据手与屏幕的接触面积自动调整。 5．嵌入式系统内置互动白板支持板书书写及手掌擦除(擦除面积根据手掌与屏幕的接触面大小自动调整)，支持十种以上图形工具。支持单点书写和多点书写的切换，满足老师的不同使用习惯。 6．整机支持任意通道画面冻结放大，在任意通道下可将屏幕画面冻结并进行局部放大，放大后画面支持自由拖拽调整位置。 **四、OPS 电脑要求** 1．内置电脑模块需采用抽拉式设计，支持无接线插拔，配置不低于 i5 处理器、8GB DDR4 内存、256GB SSD 固态硬盘，通过 80Pin 接口（传输速率≥10Gbps）连接整机。 2．内置 Wi-Fi：IEEE 802.11n 标准；保证足够的信号强度；支持 WIFI 双天线接入，内置网卡：10M/100M/1000M。 3．▲OPS 为主流规格尺寸：180×195×42 mm ，USB 接口不少于 6 个，其中不少于 4 个 USB3.0 接口，支持有线网络接口、双增益无线 WIFI 天线，支持 Type-C 接口、调试串口、HDMI 接口、音频输出接口、具备一键恢复系统功能。		
2	备授	1．软件需提供不少于 3 种笔头书写模式（如钢笔、铅笔、毛笔），并支持用户在教	95	套

	课软件	学过程中一键切换模式。 2．▲软件需具备备课模式和授课模式双模式，备课模式界面侧重编辑工具，授课模式界面侧重演示功能，两种模式可无缝切换。 3．图形手势识别功能需支持自动将手绘几何图形（如圆形、三角形）识别并转换为标准图形，识别准确率不低于 95%。 4．绘制图形功能需支持至少 16 种预设图形，包括 8 种平面几何图形（如圆形、正方形）、5 种立体几何图形（如立方体、圆柱体）和 3 种线条类型，用户可直接拖拽使用。 5．文字输入功能需同时支持键盘输入和手势识别输入，输入后可修改字体、大小、颜色、复制、删除、旋转，并集成中英文拼写检查及中文词典工具。 6．漫游功能需支持屏幕无限漫游、放大至 500%和缩小至 25%，操作响应时间小于 0.5 秒。 7．页面切换功能需支持通过上下页按钮快速导航，同时提供页面缩略图列表，点击即可跳转，页面加载时间不超过 2 秒。 8．采用备授课一体化框架设计，教师可根据教学场景自由切换类 PPT 界面的备课模式与触控交互教学模式，适用于教室、办公室等不同教学环境，便于教师教学使用。备授课教学软件系统须与智慧黑板整机生产厂家为同一品牌。 9．备授课模式界面需根据备课（工具栏突出编辑功能）和授课（工具栏突出互动功能）场景差异化设计，切换时间小于 1 秒。 10．课件修改操作需实时同步至云端，延迟时间小于 3 秒，确保多终端访问均为最新版本。 11．点对点分享功能需支持软件内直接发送/接收课件，或生成分享链接，链接有效期为 7 天，接收方需登录账号验证。 12．软件需支持打开.pptx 格式文件，并可编辑原文件中的图片、文字、表格、动画元素，编辑工具集成软件互动功能。 13．互动分类游戏需支持自定义类别和对象，提供不少于 10 种游戏模板，分类正确/错误有视觉提示，模板样式可修改。 14．交互表格功能需预置 5 种以上表格样式，支持边框、底纹设置，单元格合并，文本自适应行列调整，遮罩功能点击即可揭晓。 15．▲智能选词填空游戏需支持教师自定义题干和选项，提供不少于 9 种模板，拖拽答案自动判题，模板可定制。 16．数学公式编辑器需提供至少 20 个数学符号和模板，公式支持颜色标记和二次编辑，输出为矢量格式。 17．化学方程式编辑器需输入元素时自动显示常用反应式，插入后可编辑，支持标准化学格式。 18．▲思维导图工具需支持思维导图、鱼骨图、组织结构图，节点可插入多媒体内容，展开/缩放操作流畅。		
3	高清视频展台	1.摄像头不低于 800 万像素。 2.拍摄幅面及速度：A4 幅面；图像刷新频率 25 帧/秒。 3.连接方式：有线连接；安装方式：壁挂安装。 4.补光：LED 补光，支持三级调光 ；调焦方式：自动对焦；USB 5V/500mA 供电。 5.超薄小巧精密五金箱体，伸展自如，液压杆链接，安全可靠。 6.支持不同分辨率下文稿及实物的高清展示，支持显示区域图像（视频或电子白板模式下）放大、缩小、拖动及旋转，旋转完后拍照，所得照片，倾斜部分用黑白填	95	套

		补。 7.摄像头亮度、对比度、饱和度及曝光度设置；实物展示:可快速展示教师操作或实验过程。自动调整白平衡、 自动调整曝光动态。可以动态即时旋转，进行 8 倍的数码变焦，同时对亮度、对比度、饱和度的调整修正。 8.电子白板功能、屏幕遮挡功能、自带屏幕键盘、 多种画笔可选、 也能结合电子白板软件同时使用、 设备软件直接嵌入白板软件、 直接在白板上面进行全功能标注，对比教学功能，具有多画面同屏展示功能。 9.▲视频展台软件须与智慧黑板实现兼容对接，支持图像采集、实时传输、批注控制功能；投标时需提供制造商出具的视频展台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和兼容性测试报告。		
4	人工智能教学软件	**AI 智能教学软件平台功能要求** 1．系统需兼容嵌入式 Linux 应用或 Android 应用，提供标准化驱动接口与硬件适配能力，保障系统稳定运行。 2．▲系统需支持国产化 AI 大模型，深度集成国产化 AI 大模型平台，支持本地化部署的国产大语言模型；兼容主流大模型智能引擎的 API 接入，支持模型灵活切换与高可用服务。 3．▲系统需具备 AI 教学资源生成能力，基于自然语言输入（如“生成《背影》教学教案”），自动调用知识库内容和大模型生成包含教学目标、知识点解析、互动案例的 PPT 课件框架，支持教师自定义排版风格与内容补充；支持同步生成符合课程标准的教案文档。 4．系统需具有智能语音交互与多模态输出能力，支持语音控制与播报功能，大语言模型支持语音指令控制及生成内容语音播报，增强课堂互动性。 5．系统需支持英语教学辅助，内置英语发音评测引擎，自动校正教师口语发音错误，支持中英文混合语音指令识别，兼容英音/美音标准。 6．英语 AI 智能纠错需基于语义分析，检查拼写、句型、语法错误，一键纠错响应时间小于 1 秒。 7．▲系统需具备多模态教学资源生成能力，支持自然语言描述生成教学图片（如“帮我绘制一幅黄河流域的地图”），并可将图片序列自动合成为动态教学视频。 8．▲系统需支持历史场景还原功能，通过 AI 驱动 3D 建模技术，将历史人物、事件动态化呈现（如生成“孔子讲学”场景图片），支持与教材内容实时联动。 9．系统需支持教师个人知识库定制与管理，允许教师自主上传教学文件（课件、教案、试题等），系统自动解析内容并生成私有知识库；支持按学科、年级、难度等多维度分类存储和快速检索调用，形成教师专属的 RAG 系统，优化备课效率。 10．系统需支持区域化教材适配与大模型 RAG 功能，内置人教版、苏教版等主流教材知识图谱，支持知识点自动匹配；提供区域化教学资源库，支持教材版本一键切换，确保教学内容适配性。 11．▲系统需支持教师通过自然语言输入教学需求（如“生成李白《静夜思》教学资源”），自动解析并调用跨模态生成技术，快速生成包含古诗意境场景图，自动关联教材知识点并适配学段，支持高清格式输出与主流教学平台适配。 12．系统需具备英语对话与语音校正能力，支持人工智能英语对话功能（如情景模拟、单词练习），实时识别教师发音错误并提供校正建议；支持智能语音实时对话，兼容中英文混合输入。 13．▲系统需支持教师自定义智能体，允许教师根据教学情况编译提示词，制作人工智能体，并快速调用实现教学。	95	套

		14．系统需支持教师输入单个知识点名称，自动调用预置知识库资源，智能分析并关联相关教学内容（包括教学目标、重难点、教学步骤、示例及习题等），生成结构完整、可直接使用的教学教案文档。 15．软件需自带中英文双语版本，支持对展台实时画面进行放大、缩小、旋转、亮度调节、镜像、冻结画面等操作。 16．软件需支持延时拍照功能，提供 5 秒或 10 秒延时模式，便于教师调整拍摄内容。 17．软件需支持展台画面拍照截图并进行多图预览，可对任一图片进行全屏显示等操作。 18．软件需支持图像、文本或动态三种情景模式，适应不同展示内容。 19．软件需支持二维码扫码功能，打开扫一扫后自动扫描书本二维码，进入系统浏览器获取链接内容。 20．软件需支持同屏对比功能，允许不限幅面分屏对比，每副图可单独设置放大、缩小、手写批注等功能。 21．AI 展台软件需支持故障自动检测，在无画面时自动出现检测链接，判断硬件连接、显卡驱动、摄像头占用、软件版本等问题，并提供引导性解决方案。 22.智慧黑板须具有人机智能交互 UI 系统，支持手势识别、多点触控（支持≥40 点触控）、支持笔锋笔迹粗细变化、支持悬浮球、侧边栏等功能。		
5	智慧课堂教学软件	**一、备授课资源中心** 1．提供基于原生 PPT 与 WPS 的智能备课插件，课件输出格式为 PPT 与 WPS 默认格式，非专有格式，不改变教师传统备课习惯。 2．教案设计软件系统支持备课资源与备课插件无缝结合，实现图片、视频、3D、题库等资源一键插入原生 PPT/WPS，支持按学段、学科、资源类型、知识点、关键字等关键信息搜索资源。教案设计软件系统须与智慧黑板制造商为同一品牌。 3．支持一键引入互联网链接资源，搜索链接后可一键将页面插入 PPT，并在 PPT 播放状态下支持页面二次跳转。 4．提供多类型课堂活动模板，包括趣味分类、超级分类、翻翻卡、双人 PK、连线题、猜词游戏等，思维导图支持多种模板和插入功能。 5．支持将学科工具如 GGB、物理线图、化学线图、诗词卡片、函数、英文词典插入 PPT。 6．支持电子化教材授课，将校本统一教材、教辅资料、校本教材、经典阅读等资源按学科、年级、册别、出版社归类，供教师筛选使用；经典阅读支持按国别和分类自动归类。 7．配套教学资源一键下载并与教材知识点关联，内置对应位置，支持拖动定位；支持按资源名称搜索，资源类型包括 PPT、Word、PDF、视频、音频、图片、链接等。 8．授课课本支持单、双页模式预览，可放大至 300%清晰标注，支持快速定位目录章节。 9．支持教师自行导入课本，可编辑、删除课本，支持通过课本名称检索。 10．▲语文、英语、音乐学科课本支持全文和单句点读，支持自定义调节播放进度条。 11．提供多学科主题模板（如拼音田字格、田字格、米字格、四线格、坐标系等），支持原笔迹书写、批注、擦除、拖动等；笔迹支持选中移动、识别、修改颜色等。 12．支持一键调取本机、个人网盘与学校网盘内的教学课件，实现手势识别（多级放大、滑动翻页等），支持查看缩略图快速定位，播放过程中自由批注，笔迹同步跟随。	95	套

		二、应用管理中心 1．支持任意教学环境下全屏原笔迹书写，笔迹流畅无延迟并带笔锋，还原粉笔书写体验。 2．提供画笔、板书图章、板擦（区域擦除、撤销、恢复、清空等，板擦大小可调）、聚焦、放大镜、计时、录制视频、幕布等工具；聚焦功能支持图像增强、文字识别、高亮显示；计时功能支持倒计时、正计时、时钟；幕布功能支持调整遮盖位置。 3．支持微信扫描二维码传输图片至大屏，支持批注、插入白板、多图对比讲解，图片永久保存至个人云盘。 4．尺规工具包括直角三角板、等腰直角三角板、直尺和圆规，支持角度和长度数字标注，自由缩放，调整比例，设置边框颜色和填充颜色，拖动复制。 5．平面图形工具支持画线、画图、标注、填充颜色，支持连续画线。 6．立体图形工具支持多种展开模式，自由填充颜色、旋转、删除。 7．函数工具包括一次函数、二次函数、幂函数、指数函数、对数函数、三角函数等，支持手写识别，插入白板。 8．化学仪器工具包括加热、计量、分离、收集、干燥等类别。物理仪器工具包括磁学、电学、光学、力学、热学、声学等类别。音乐大师工具包含琴键音符、音名、唱名、曲谱，支持课堂演奏，播放曲库，仿真钢琴效果。运动工具支持播放运动口令视频，丰富室内体育课堂。 9．动态数学画板支持自建、校本和网络画板，附带搜索工具，函数及图形支持本地保存、云端保存、导入 PPT。 10．中英文智能转写支持手写中英文字词自动识别转写为标准印刷体，字体大小无级放大，支持在线搜索和删除；中文生字支持读音、笔顺、描红等；英文单词支持字体更换和四线格显示。 11．智能搜索支持画圈搜索手写中英文字词，实时触达互联网资源。 12．图形识别支持手写图形自动识别为标准规范图形，自由缩放、调整比例，支持标注、设置颜色，拖动复制。 13．▲支持任意授课场景下微课录制，录制区域可选全屏或自定义，可切换场景，调用工具；录制可暂停、结束，设置画质、音频来源、水印等；生成 MP4 格式文件，保存至本地或网盘并分享。 14．支持任何界面一键返回桌面，一键自由切换最近打开窗口。 15．▲函数识别支持手写函数公式自动识别并转换为函数图形，支持手势划词删除修改，图形插入白板。 16．支持教师通过个人账号、微信授权、二维码或第三方账号快速登录，自动进入上课模式，获取云端课件；课件云同步，所有修改操作同步保存云端。 17．支持自定义侧边和底部工具栏，侧边配置白板、课本、课件、课堂、窗口模块；底部配置互动、聚焦、智能板等。 **三、资源管理中心** 1．支持备课资源同步更新，备课完成后资源或课件一键同步上传至个人云盘（校本空间），PPT 类资源下载修改后支持自动同步云端。 2．▲支持一键调取学科学可视化资源，覆盖小学数学、科学、初中数学、物理、化学、地理、生物、高中数学、物理、化学、地理、生物等知识点。 3．支持教师板书同步保存至云端，按时间、班级、来源归档，支持跨终端调取复用和编辑修改（非 JPG 和 PDF 格式）；支持分享至学生移动终端或家长微信小程序，生成二维码或链接分享；云端板书可同步删除或批量导出本地。		

		4．本地备份存储路径可修改，支持对下载课本、缓存定期清理和手动清理，释放存储空间。 5．▲教学资源软件需具备 K12 课件资源的云端教学管平台，需具备课件资源的云端管理、分发及在线教学功能，投标人须提供制造商出具的兼容性承诺函和软件著作权证明文件。		
6	物联网集控管理软件	1．系统基础架构支持 B/S 架构部署，兼容 Windows、Linux、Android、iOS 系统通过主流浏览器访问。 2．微服务架构支持功能扩展，采用微服务架构设计，满足本校（约 95 台）及可扩展的设备纳管需求，支持批量管控；提供 API 接口，支持与第三方系统数据对接。 3．支持多模式部署兼容能力，支持公有云、私有云、混合云三种部署模式。 4．支持网络环境自适应功能，支持广域网（WAN）和局域网（LAN）环境，兼容 NAT 穿透技术；支持 IPv4/IPv6 双协议栈。 5．支持设备注册与分组管理功能；支持批量导入设备（CSV 格式）；支持按年级、班级、区域动态分组及自定义标签（如“三年级二班”“多媒体教室”）；支持导出设备信息（Excel/PDF 格式，含设备名称、SN 号、MAC 地址、在线状态）。 6．▲支持设备远程控制功能，连接到远程客户端进行操作。支持按照学校、年级、班级进行筛选，支持批量操作，支持机构名称、班级、黑板编号、设备状态显示。支持定时关机、打铃设置、定时解锁屏、关机、下发文件、壁纸推送等功能。 7．远程桌面支持基础控制和高级控制功能。基础控制支持远程关机、定时关机、打铃设置、定时解锁屏、文件下发等功能；高级控制支持远程调整屏幕分辨率（1080P/4K）、一键加速、体检状态、系统修复、冰点还原、健康检查、一键杀毒等批量配置。 8．▲支持设备状态监控功能，实时监控设备 CPU 温度、CPU 使用率、内存使用率、磁盘空间、磁盘使用状况、受控端使用系统版本；支持新增打铃，已有打铃条目支持删除和编辑。支持定时关机设置、支持定时解锁屏设置；支持文件下发，文件格式支持图片、视频、压缩包、office 文件、安装包等功能。 9．▲支持运维数据分析功能，支持学校教学设备种类占比，包含黑板、智慧黑板、会议屏、教学一体机、教学设备等不少于 8 种的智能设备占比的可视化数据图形显示。支持同区域不同学校设备数量对比，支持设备开机率、活跃度、故障率的设备性能分析。支持区省、市、区县教体局设备数量、设备种类、服务学校、服务省份的设备数据统计，支持在可视化地图上显示设备数据。 10．支持教学信息发布功能，支持文字跑马灯展示，支持图片、视频、文件推送；支持强制播放、定时播放（日/周循环）、静默安装教学软件/安全补丁。 11．支持校园直播功能，支持云端直播；支持预约直播、直播倒计时提醒、多班级同时观看；支持直播录制与回放，支持 PPT 同步投屏功能。 12．支持权限体系管理功能，支持省、市、区县教育局、学校四级业务权限管理，支持超级管理员、高级管理员、学校管理员、教师四级角色权限管理，支持权限继承。 13．支持操作日志审计功能，记录≥180 天内的操作日志（含操作人、时间、操作内容、操作结果）；支持按关键词、时间、操作类型过滤检索。 14．设备兼容，支持主流品牌智慧黑板、教学一体机、会议平板、教学软件终端、学生终端、常态化录播等常用教学软件设备；系统兼容 Windows≥10/11、Android ≥8.0。 15．▲平台需具备信息发布、智慧管理、用户中心、统计分析、工单维护、远程桌	95	套

		面、物联管理等多功能模块，集成信息看板、定时任务管理等功能，支持快捷入口自定义及任务状态实时显示，包含信息总数量、我的发送、和我相关、正在执行、已经失效等数据统计功能。 16．支持物联网协议兼容功能，支持 MQTT、CoAP、HTTP/HTTPS 等主流物联网协议，支持设备自发现。 17．支持设备远程升级，支持固件/软件远程批量升级，支持断点续传、升级状态监控功能；支持升级策略管理，支持分批次升级、定时升级功能。 18．支持课堂行为分析功能，支持通过摄像头采集课堂视频流，识别学生行为，比如举手、走神、互动等；支持生成课堂活跃度报告。 19．▲教学数据统计分析支持教学质量评估，可分析课程应用使用比率，软件使用排行对比；各科授课多样性，包含授课过程中使用的音频、视频、图片、文本、板书等授课方式的雷达对比图；备课时长统计柱状图，学科应用分析柱状图，播放课件统计对比图，教育质量分析等，以便给教育管理部门提供准确直观的决策依据。 20．消息简讯以文字或者图片形式添加，包含标题、内容、选择背景色、推送选择、播放次数、设备类型和强制播放勾选等内容。 21．▲具备物联网集控管理平台，支持教育场景下多媒体设备（如投影仪、扩音设备、幕布）、环境设备（灯光、窗帘、空调）及辅助设备（课情大屏、实况大屏、语音助手、会议终端等）的实时状态监控与远程集中控制，实现设备开关、模式切换等功能的可视化操作。 22．支持多级管理体系，可按区域、机构（学校）、班级进行分层级设备分组管理，支持批量任务下发与状态批量查询，适配校园级设备集中管控需求。 23．平台应提供数据可视化分析能力，包含本周个人下载量雷达图、近七日信息发送数据柱状图等多维度图表，实现多维度数据监控与分析。 24．▲设备概况模块需实时显示“运维网正常运行中”，并完整呈现课件大屏、投影仪、灯光、窗帘、幕布、会议终端、课情大屏、实况大屏等设备的在线运行状态，所有设备均应明确标注“在线”或者“离线”标识，确保系统设备连通状态可视化。 25．▲物联中控平台需具备安全状态与综合管理功能。安全状态需具备安全运行，电脑安全分析、病毒风险监控、漏洞检测等安全运维保障能力；平台需集成信息发布、智慧运维、远程桌面、物联管家等多模块管理功能，支持用户中心、统计分析、工单维护、校园直播等操作，提供任务通知、设备统计及快捷入口（如信息发布、设备看板）等交互功能。 26．▲物联网集控管理平台须与本次采购的智慧黑板完成底层协议对接，实现设备纳管、状态监控、软件下发、故障告警及统一运维功能。投标人须提供制造商出具的兼容性承诺函和软件著作权证明文件。		
7	**维保服务**	1.支持维保服务。8 小时上门服务，24 小时解决问题。 2.电话响应：7×24 小时技术支持，接到报修后 1 小时内电话联系用户。 3.上门服务：4 小时内工程师到达现场。 4.故障解决：一般问题 24 小时内修复；复杂问题 48 小时内提供备机并修复。 5.硬件维修：包括触控模块、电源板、主板等核心部件故障修复。 6.软件支持：操作系统（Windows/Android）、教学软件升级与故障排除。 7.预防性维护：每年 2 次设备全面巡检。 8.备件更换：非人为原因，免费提供原厂配件（如电源板、触控模块等）库存常用备件。	95	套

2、商务要求：

2.1 免费质保期限： 1 年，从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发现产品存在缺陷时，应在原有的质保期基础上延长质保期年限。

2.2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要求，达到验收合格标准。

2.3 供货期：自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完成本项目的供货、安装及调试。

2.4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5 验收：由最终用户组织验收。

2.6 包装和发运：

（1）货物的包装和发运须符合货物特性要求；

（2）为了保证货物在长途运输和装卸过程中的安全，货物包装应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规定。由于包 装不善导致货物锈蚀、缺失或损坏，由中标人承担一切责任。

3.7 售后服务：

（1）在货物质量保证期内，中标人应对由于设计、工艺、质量（含环保节能要求）、材料和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解决存在的问题。

（2） 对不符合规定要求的货物应立即进行调换，调换本身并不影响采购人就其损失向中标人索赔的权利。

（3）货物安装完成后，中标人应继续向采购人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应当由专门队伍从事此项工作，并提供全天候的热线技术支持服务（提供厂家售后服务地点、售后服务电话、本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应当对采购人所反映的任何问题在接到电话通知 1 小时内响应，4 小时内到达现场，24 小时内解决故障问题。若在 24 小时内无法修复的，须在 48 小时内免费更换产品，及时解决故障问题。

（4）在质量保证期内，若中标人收到采购物品发生故障时，应及时替换出现问题的配件或产品。中标人应保证在本招标文件及合同规定下的所有货物生产完善、配件优质、工艺良好及安装优良等。如不合格或无法满足招标要求，以及现场验收不满足货物需求的，供方负责免费更换同型号全新产品并承担所发生的费用，在 10 个工作日内 将更换的产品送至需方指定地点。

（5）中标人应负责货物及主要部件、配件维修更换。质量保证期内，中标人对货物（人为故意损坏除外）提供全免费保修或免费更换；质量保证期后，收取维修成本费。

第四章 评标办法

一．总　则

第一条 为了做好本项目（项目编号：郸财招标采购-2026-25）的招标评标工作，保证项目评审工作的正常有序进行，维护采购人、投标人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制定评标办法。

第二条 本次项目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作为对投标人标书的比较方法。

第三条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相关规定组成评标委员会负责本项目的评审工作。评标委员会在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第四条 评委会按照“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的原则，评价参加本次招标的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价格、性能、质量、服务及对招标文件的符合性及响应性。

二．评标程序及评审细则

第五条 评标工作于开标后进行。评委会应认真研究招标文件，至少应了解和熟悉以下内容：

（一）招标的目标；

（二）招标项目的范围和性质；

（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主要技术要求、标准和商务条款；

（四）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评标方法和在评标过程中考虑的相关因素。

第六条 有效投标应符合以下原则：

（一）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二）无重大偏离、保留或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三）通过投标符合性审查；

（四）评委会依据招标文件认定的其他原则；

（五）商务偏差表或技术偏差表数据不存在弄虚作假现象；

（六）投标人报价未超过采购人的采购预算；

第七条 评委会从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开始独立评审，对开标后投标人所提出的优惠条件不予以考虑。按综合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评出中标候选人。

第八条 评审中，评委会发现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前后矛盾、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有可能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等情况需要澄清时，评委会将以询标的方式告知并要求投标人以书面方式进行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对于询标后判

定为不符合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评委要提出充足的否定理由。

第九条 评委会首先对各投标人进行符合性审查，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为有效投标人，有效投标人进入综合评分环节，按招标文件约定由评委会推荐中标候选人；没有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为无效投标。

项目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要求	是否 通过	投标文件格式及 提交资料要求
1	投标人实质性要求	见招标文件		见投标文件
2	技术要求	按评标办法		见投标文件
3	质保及售后等	见招标文件		见投标文件

评分标准（满分为 100 分）说明:各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各评委得分的算术平均值；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评标办法

序号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1	投标报价(30 分)	投标报价(30 分)	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有效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作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以下公式计算： 供应商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注：未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单位不参与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1、根据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 ）文件规定： （1）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20%扣除，请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关于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考虑价格扣除。 （3）关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完整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在价格评审时不予考虑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没有提供有效证明材料的供应商将被视为不接受投标总价的扣除，用原投标总价参与评审。
2	技术部分(48 分)	技术指标（36 分）	1、投标产品技术参数和配置完全满足或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36 分。 2、投标文件所投产品▲关键技术参数每有一项不满足扣 1 分；一般技术参数（非▲）每有一项不满足扣 0.06 分，本项分值扣完为止。 备注： （1）带▲参数必须提供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制造商的产品技术白皮书及功能截图或参数具有明确要求的证明材料）带▲项在供证明材料上红线标注，不提供或不标注按负偏离扣分。投标文件参数响应内容与证明材料不一致，以证明材料为准。 （2）评审委员会认定投标人存在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按否决投标处理，并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上报。 （3）参数不满足（负偏离）与虚假材料分属不同情形，参数响应不满足仅按本条款扣分，不直接认定为虚假材料。
		供货、 安装调试方案（12 分）	投标人提供的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供货组织方案（包括供货计划、供货时间表、运输方案等)和安装调试方案（包括安装调试方案、应急处理措施、交货验收方案等)的得 12 分。缺项或不提供不得分。
3	商务部分(22 分)	类似业绩（5 分）	投标人或核心产品生产商 2023 年 01 月 0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所投核心产品同品牌的类似项目业绩，有 1 个得 2.5 分，最多 5 分。（注：类似业绩须包含核心产品，须同时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中标（成交）公告截图、合同扫描件，缺项不得分。）

		实力 （6 分）	所投核心产品配套软件，具有与本项目技术参数功能直接相关的软件著作权，每提供 1 份得 1 分，满分 6 分。 注：著作权可以为制造商自有，或制造商拥有合法使用权（提供授权证明）；评审以软件功能是否对应本项目技术参数为准，不要求证书名称文字完全一致；投标文件提供证书扫描件，如为授权使用同步附有效授权文件。
		售后服务 (6 分)	投标人提供售后服务体系和措施，措施包括人员配置方案、售后服务内容、故障响应时间、质保期内外的售后服务措施等得 6 分。缺 1 项扣 2 分，扣完为止。不提供不得分。
		售后服务承诺（5 分）	（1）投标人具有详细的培训计划、巡检计划且承诺免费原厂进行技术培训的方案得 3 分；每缺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2）投标人提供所投核心产品智能黑板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售后服务承诺函》（投标文件中附承诺函扫描件），得 2 分。注：承诺函内容须明确制造商对本项目的售后保障责任；中标后采购人有权核验承诺真实性，若虚假承诺，按虚假投标处理。

注：评标结束后，由采购人对评审结果及响应文件等进行复核，并在法定的时间内确定中标人。

1、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要求，不同投标人所投核心产品对应品牌完全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将按照一家投标人计算。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除价格分外得分最高（商务+技术参数）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按照周口市交易中心规定，本项目投标人所需提供原件在评标时无需提供，仅作为采购单位核实时使用，评审委员会评审时仅以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扫描件为准。

第十条 评委独立评审后，评委会对投标人某项指标如有不同意见，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该项指标是否通过。

第十一条 商务、技术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将作为中标候选人。如果综合得分中出现两家或两家以上相同者，投标报价较低者优先中标，报价也相同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

第十二条 评委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应当及时作出处理或者向采购人提出处理建议，并作书面记录。

第十三条 评标后，评委会应填写评审记录并签字。评审记录是评委会根据全体评标

成员电子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制的报告，评委会全体成员均须在评审纪要上电子签字。评审记录应如实记录本次评标的主要过程，全面反映评标过程中的各种不同的意见，以及其他澄清、说明、补正事项。

三．评标纪律

第十四条 评委会和评标工作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严格按照本次招标文件进行评标；公正廉洁、不徇私情，不得损害国家利益；保护招、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第十五条 在评标过程中，评委必须对评标情况严格保密，任何人不得将评标情况透露给与投标人有关的单位和个人。如有违反评标纪律的情况发生，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追究有关当事人的责任。

第十六条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投标时有弄虚作假的行为。

第十七条 在投标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签章的**（目前，周口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为每个投标单位只办理了两个 CA 证书，一个用于单位投标和签章，一个用于法定代表人签章。所以，在投标文件需要电子签章时，投标单位签投标单位电子章，法定代表人签法定代表人电子章；法定代表人有授权代表投标时，出具授权委托书，授权代表的名字手写签在签章处即可）；**

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3.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4.投标人的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5.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6.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服务或标段提供选择性报价的；

7.商务偏差表或技术偏差表存在弄虚作假的；

8.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9.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复印、加密或者上传的；

10.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

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11.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12.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13.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14.被授权人和法定代表人未附劳动合同的；

15.未提供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已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凭证（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新成立不足3个月企业，以实际成立时间计算）；

16.未提供财务情况说明书，财务制度及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2025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附注）。新成立不足1年企业可提供本项目公告发布后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第十八条 在投标文件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1.交货完工期不确切、不肯定的投标；

2.对售后服务、付款方式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3.投标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的；

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提供的书面说明和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6.未附投标授权书中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正面和反面签 字的；

7.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要求，评标委员会应强化政府采购异常低价审查：

（1）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①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②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③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

④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采购人可以结合具体项目实际情况，提高上述第 1 项至第 3 项中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数值标准，但是最高不得超过 65%。

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3）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

第十九条 本评标办法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

招标文件第二部分

第五章 投标人须知

一. 总　　则

1.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所述的服务项目采购。

2.有关定义

2.1 招标人（采购人）：郸城县第三高级中学。

2.2 招标代理机构（集中采购机构）：系指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以下简称“采购中心”。

2.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系指郸城县财政局。

2.4 投标人：系指已经在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且已经提交或准备提交本次投标文件的制造商、供应商或服务商。

2.5 货物：系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包括与之相关的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售后服务等。

2.6 业绩：系指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且已供货（安装）完毕的合同及相关证明。

2.7 投标人公章：在电子投标文件中系指投标人电子签章。

3.投标费用

3.1 无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其编制与递交投标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并以纸质版加盖 公章做出承诺说明附在投标文件中。评标费用由采购人自行解决。

4.合格的投标人

4.1 合格的投标人应符合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资格。并提供合格供应商的声明函。

4.1.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无诉讼的声明函；

4.1.3 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4.1.4 供应商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

4.1.5 供应商需提供售后服务体系与承诺。

4.2 投标人之间如果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包别）或者不分标段（包别）的同一项目投标：

4.2.1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系统查

询截图，包括公司基础信息和股东信息，投标文件中提供网站查询截图的扫描件、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签章并加盖公章。查询时间公告后有效）；

4.2.2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

4.2.3 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承诺未被纳入本地黑名单且未存在不诚信记录；

4.2.4 法律和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并提供承诺，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4.3 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查询日期为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后 。

4.4 供应商提供信用中国网站中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和经营(活动)异常名录查询。（查询时间在公告之后）。

5.勘察现场

5.1 投标人应自行对供货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资料。勘察现场的方式、地址及联系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2 勘察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供货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投标人未到供货现场实地踏勘的，中标后签订合同时和履约过程中，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由，提出任何形式的增加合同价款或索赔的要求。如投标人因未及时踏勘现场而导致报价缺项漏项废标或中标后无法完工，投标人自行承担一切后果；附自行踏勘现场 声 明书。

5.3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供货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6.知识产权

6.1 投标人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如因此导致采购人损失的，投标人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6.2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须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须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

档。

7.纪律与保密

7.1 投标人的投标行为应遵守中国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

7.2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委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对上述做出保证并附投标文件中，否则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7.2.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7.2.1.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7.2.1.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7.2.1.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7.2.1.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7.2.1.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7.3 在确定中标人之前，投标人供应商需保证并承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委会成员。对上述做出书面承诺并附投标文件中，否则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7.4 在确定中标人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委会、采购人和采购中心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7.5 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被视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承诺函附在投标文件中，不提供者以不响应招标文件处理。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8.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附声明。

9.投标品牌

9.1 招标文件中提供的参考商标、品牌或标准（包括工艺、材料、设备、样本目录号码、标准等），是采购人为了方便投标人更准确、更清楚说明拟采购货物、服务的技术规格和标准，并无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若选用替代商标、品牌或标准，应优于或相当于参考商标、品牌或标准。

10.投标专用章的效力

10.1 招标文件中明确要求加盖电子签章的，投标人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生成

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需要加盖供应商骑缝章、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逐页签字盖章。

11.合同标的转让

11.1 合同未约定或者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也不得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向他人转让，投标人须附承诺函。

11.2 合同约定或者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可以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如果本项目允许分包，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在投标文件中载明。

11.3 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4 未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进口设备不得转包。

12.会员信息库

12.1 为进一步规范招投标行为，提高招投标工作效率，降低投标成本，加强对投标人诚信信息的管理，加快周口市招投标工作电子化、信息化建设，为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实行网上招投标奠定基础，经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研究决定，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实行投标人会员信息库制度，并面向全国免费征集注册投标企业会员。

12.2 入库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完整性、准确性、合法性及清晰度由投标人负责。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只负责对投标人所提供的入库资料原件与上传扫描件进行比对；本项目所需会员库资料有效性由本项目评委会负责审核。

为确保投标文件通过评审，投标人应及时对入库资料进行补充、更新。

如因前款原因未通过本项目评委会评审，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12.3 网上会员库中文字资料与扫描件资料不一致时，以扫描件资料为准。

12.4 有关会员库的更多信息，请登陆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查询。

13.采购信息的发布

13.1 与本次采购活动相关的信息，将发布在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jyzx.zhoukou.gov.cn)及河南省政府采购网（www.hngp.gov.cn），以下简称“网站”。

二．招标文件

14.招标文件构成

14.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14.1.1 第一章：投标邀请（招标公告）；

14.1.2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3 第三章：货物需求一览表；

14.1.4 第四章：评标办法；

14.1.5 第五章：投标人须知；

14.1.6 第六章：采购合同；

14.1.7 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14.1.8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发布的图纸、答疑、补遗、补充通知等。

14.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件、条款和规范等要求。

14.3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提供格式的按格式填列，未提供格式的可自行拟定，须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按文件要求和规定顺序编制投标文件，供应商提交的资料应证明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在材料上面标注“与原件一致”字样，该文件包括资格材料、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详细描述的资料,否则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

14.4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在获得招标文件 3 日内向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或采购人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5.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5.1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或采购人对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将在网站上及时发布，该公告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同样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将在网站上及时发布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人应主动上网查询。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或采购人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15.2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在网站上发布变更公告。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人和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力、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期。

15.3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发布澄清、更正或更改公告后，可不改变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6.投标文件构成与格式

16.1 投标文件是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响应及承诺文件。参与招标活动的各供应商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对上述作出书面声明并附在响应文件中。

16.2 除非注明“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投标文件应使用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

16.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6.4 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投标文件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6.5 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投标文件应使用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允许以多种货币报价的，应当按照中国银行在开标日公布的汇率中间价换算成人民币。

16.6 投标文件应编制详细目录、连续页码，除封面外，每个页面应在明显位置编制页码和总页码。除特殊规格的图纸或方案、图片资料等外，均应按 A4 规格制作。响应文件封面要求：列明项目名称、采购编号、供应商名称、联系方式和地址等信息。响应文件应编排有序、内容齐全、不得任意涂改或增删。如有错漏处必须修改，应在修改处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

16.7 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16.8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见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版块《投标单位-电子投标文件视频制作手册》的相关规定。

16.9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提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并保证及承诺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否则其响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处理。

17.报价

17.1 投标人应以“包”为报价的基本单位。若整个需求分为若干包，则投标人可选择其中的部分或所有包报价。包内所有项目均应报价（免费赠送的除外），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

17.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含所投服务、保险、税费、包装、加工及加工损耗、运输、现场落地、安装及安装损耗、调试、检测验收和交付后约定期限内免费维保等工作所发生的一切应有费用。投标报价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17.3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注明拟提供服务的单价明细和总价。

17.4 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每一包只允许有一个最终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或替代方案将导致投标无效。

17.5 采购人不建议投标人采用总价优惠或以总价百分比优惠的方式进行投标报价，其优惠可直接计算并体现在各项投标报价的单价中。

17.6 除政策性文件规定以外，投标人所报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18.投标内容填写及说明

18.1 投标文件须对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资格、技术、资信、服务、报价等全部要求和条件做出实质性和完整的响应，并在投标文件中书面承诺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如果未提供承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资料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证明及数据，将导致投标无效。

18.2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招标文件要求的有关证明文件（扫描或影印件上传），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8.3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以扫描件或影印件上传）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服务的合格性以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手册、图纸和资料）等，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包括：

18.3.1 货物主要性能（内容）的详细描述；供应商响应本项目时，应单独对所使用货物的合法及功能性做出承诺，附在响应文件中，否则不作为中标推荐供应商。

18.3.2 保证所投服务正常、安全、连续运行期间所需的所有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的详细清单。

18.4 投标人应将招标文件附件周口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编入投标文件中。

18.5 投标文件应编排有序、内容齐全、不得任意涂改或增删。如有错漏处必须修改，应在修改处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

19.投标保证金（免收）

20.投标有效期

20.1 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完成评标和与中标人签订合同，规定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0.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的投标保持有效，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0.3 投标有效期从投标截止日起计算。

20.4 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投标人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可以拒绝这种要求而不被没收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且需要相应地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

21.投标文件份数和签署

21.1 投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准备投标文件。

21.2 投标文件均应依招标文件要求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2.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见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版块《投标单位-电子投标文件视频制作手册》的相关规定。

23.投标文件的递交

23.1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网上投标。

23.2 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制作上传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采购人将拒绝接收。

24.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投标截止日期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再要求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五．开标与评标

25.开标

25.1 本项目实行网上远程开标无须到现场提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提交及解密详见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办事指南《不见面开标远程在线解密会员端操作手册操作指

南》。

25.2 开标时，各投标单位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现场解密。在解密投标文件开始时 30 分钟内进行解密，超时视为放弃递交投标文件。

25.3 投标资格及投标文件的法律文本将由评审委员会在评标前进行审查。资格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和相关法律规定的，投标无效。

25.4 开标时，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将通过网上开标系统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以及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认为合适的其它详细内容。

25.5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对上述做出书面保证，否则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内容。

26.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6.1 为有助于投标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6.2 投标文件中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在开标一览表大写处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字，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6.3 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6.4 如同时出现 26.2 条和 26.3 条所述的不一致情况，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7.评标

27.1 评委会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对投标人独立进行投标评审。投标评审分为符合性审查和综合评分。

27.2 符合性审查时，评委会将首先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指标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与招标文件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影响合同的供货范围、质量和性能等；或者在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买方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响应性的投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27.2.1 投标文件未经投标单位电子签章的；

27.2.2 未提供健全完整的财务、会计、公司管理制度；

27.2.3 投标人不符合国家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27.2.4 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27.2.5 投标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

27.2.6 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

27.2.7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27.2.8 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27.2.9 供应商没有在投标（响应）文件中附“廉洁自律承诺书”。

27.2.10 供应商未提供法定代表人签章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近年年度报告。

27.3 如果投标文件未通过投标符合性审查，投标无效。

27.4 评委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及符合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不寻求其他外部证据。

28.废标处理

28.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有权宣布废标：

28.1.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8.1.2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8.1.3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8.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会把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28.2 因上条第一款、第二款规定情形导致废标的，若采购人提出申请，报经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可现场改为竞争性谈判，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谈判：

28.2.1 放弃参加投标的；

28.2.2 未经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允许，离开开标现场通知不上的；

28.2.3 不符合招标文件列明的专业条件的；

28.2.4 未按规定交纳谈判保证金的；

28.2.5 有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造成项目废标的；

28.2.6 其他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条件的情况。

28.3 采购方式现场改为竞争性谈判时，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以《招标流标现场转谈判邀请函》方式函告投标现场各投标人，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确认参加谈判。放弃谈判的视同自动放弃本项目的投标资格。竞争性谈判应当至少有两家及以上投标人参加。如参加谈判的投标人少于两家，谈判做流标处理。

28.3.1 谈判时，若投标人未能在评委会指定时间内（原则上不超过 60 分钟）提交符合要求的补充资料或未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无效。经过审查符合谈判要求的有效投标人少于两家的，谈判做流标处理。

28.3.2 投标文件的报价视为谈判时的首次报价，未唱标转谈判的，谈判时不公开投标人各轮报价。已经唱标而转谈判的，谈判前公布各参与谈判的投标人首轮报价。

28.3.3 在谈判内容不作实质性变更及重大调整的前提下，投标人次轮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报价。

29.二次采购

项目废标后，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可能发布二次公告（投标邀请），进行二次采购。

前款所述“二次”，系指项目废标后的重新公告及采购，并不仅限于项目的第二次公告及采购。

六．定标与签订合同

30.定标

30.1 投标符合性审查后，评委会应当按招标文件规定的综合评分办法提出独立评审意见，推荐中标候选人。

30.2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

30.3 如采购人认为有必要，首先对第一中标候选人就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内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后审视为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延续，以书面报告作为最终审查的结果。如果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无法履行合同，将按排名依次对其余中标候选人进行类似的审查。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合同约定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

可以重新招标。

30.4 原则上把合同授予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排名最前的中标候选人或通过上条资格审查的中标候选人。

30.5 最低报价并不是中标的保证。

30.6 凡发现中标候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其中标无效，并移交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30.6.1 以他人名义投标、或提供虚假材料弄虚作假谋取中标的；

30.6.1.1 以他人名义投标，是指使用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投标。

30.6.1.2 有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弄虚作假的行为：

30.6.1.2.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30.6.1.2.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30.6.1.2.3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30.6.1.2.4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30.6.1.2.5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30.6.2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30.6.3 向采购人、评审专家、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30.6.4 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损害采购人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的；

30.6.5 其他违反招投标法律、法规和规章强制性规定的行为。

30.7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将在政府采购相关网站上发布评审结果公告。

31.中标通知书

31.1 在发出中标公告后请采购人、中标人登录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jyzx.zhoukou.gov.cn）自行下载中标通知书。

31.2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对未中标的投标人不做未中标原因的解释。

31.3 评审结果确定后，中标人请及时到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领取中标通知书。

32.中标服务费

本项目免收中标服务费

33.履约保证金

无

34.签订合同

34.1 中标人应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作为合同的附件。

34.2 采购双方必须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有关承诺签订采购合同，不得擅自变更。合同的标的、价款、质量、履行期限等主要条款应当与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的内容一致，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对任何因双方擅自变更合同引起的问题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概不负责，合同风险由双方自行承担。

34.3 采购人保留以书面形式要求合同的卖方对其所投服务的装运方式、交货地点及服务细则等作适当调整的权利。

35.验收

由采购人自行组织对供应商的履约验收。

36.质疑

36.1 投标人认为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当知道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由投标人授权代表（或法人代表）按照相关规定，向采购人提出质疑，逾期不予受理。如果有异议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出，没有异议需在投标文件中出具对招标文件无异议承诺书，投标人须对上述内容完全响应无此承诺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36.2 质疑书内容应包括质疑的详细理由和依据，并提供有关证明资料。

36.3 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视为无效质疑：

36.3.1 未按规定时间或规定手续提交质疑的；

36.3.2 质疑内容含糊不清、没有提供详细理由和依据，无法进行核查的；

36.3.3 其他不符合质疑程序和有关规定的。

被判定无效质疑的，采购人将书面回复投标单位其质疑无效的理由，并记录无效质疑一次。

36.4 采购人将在受到书面质疑（不接受线上、传真等形式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

商业秘密。

36.5 投诉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将驳回投诉，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36.5.1 一年内三次以上投诉均查无实据的；

36.5.2 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投诉材料或提供以非法手段取得的证明材料质疑的；

36.5.3 其他经认定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的行为。

37.未尽事宜

37.1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38.解释权

38.1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

第六章

周口市政府采购合同（货物类）标准文本

政府采购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项目编号：

采　　购　　人：

供　　应　　商：

合　同　签 订 地：

合 同 签订 时 间：

合同签订指引

一、采购人在签订合同时应提供的资料：

1、该政府采购项目的招标采购文件（以网上发布内容为准）；

2、该政府采购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内容（公告内容）；

3、该政府采购项目评审报告；

4、采购单位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到场并签字的除外）；

5、采购单位被授权人身份证件（法人到场并签字的除外）；

6、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或服务商，下同）约定的其它内容（不得超出招标采购文件实质性内容）。

二、供应商在签订合同时应提供的资料：

1、该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文件（纸质或 DPF 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

2、针对该项目评审时评审委员会提出的质询答复（纸质并签章）；

3、该政府采购项目中标通知书；

4、供应商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到场并签字的除外）；

5、供应商被授权人身份证件（法人到场并签字的除外）；

6、供应商和采购人约定的其它内容（不得超出招标采购文件实质性内容）。

三、本合同签订后二个工作日内有采购人在“周口市政府采购网”上进行合同公示。

供应商履约验收指引

1、供应商不得擅自变更合同标的服务内容；

2、不得以次充优，随意降低服务标准和水平；

3、对因客观上采购人采购需求发生变化造成的，应提供采、供双方的纸质备忘录材料；

4、在满足验收条件 5 个工作日内通知采购人组织验收；

5、供应商应提供需验收服务的清单、标准、达到的水平等量化资料；

6、采、供双方约定的验收机构及相关人员组成情况。

7、督促采购人在项目验收结束并达到相关要求后一个工作日内，在“周口市政府采购网”上进行“履约验收”公示。

服务合同内容

采购人（甲方）：

供应商（乙方）：

签订地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财政委托号：_____(财政资金项目必须填写)

本项目经批准采用_____采购方式，经本项目评审委员会认真评审，决定将采购合同授予乙方。为进一步明确双方的责任，确保合同的顺利履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产品的名称、品种、规格、数量和价格：（若产品过多则见附表，如有附表则必须加盖印章）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备注
合同总价款（大小写）： 备注：上述产品报价含产品生产、运输<送达至甲方指定地点并下货>、安装、调试、检验及售后服务、税金、劳保基金、人员培训等费用。						

第二条 产品的技术标准（包括质量要求），按下列第（ ）项执行：

①按国家标准执行；②按部颁标准执行；③若无以上标准，则应不低于同行业质量标准；④有特殊要求的，按甲乙双方在合同中商定的技术条件、样品或补充的技术要求执行；

乙方应在投标文件中声明提供和交付的货物及安装技术标准严格执行国家及行业标准。若技术标准中无相应规定，所投货物应符合相应的国际标准或原产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的正式标准。

进口产品的质量标准为 。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是全新、未使用过的，是完全符合以上质量标准的正品；相关的施工安装是由持有有权部门核发上岗证书的安装调试人员按照国际或国家现行安装验收规范来实施的；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

第三条产品的包装标准和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 。

（国家或行业主管部门有技术规定的，按技术规定执行；国家与行业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由甲乙双方商定。）

【注：合同中约定的包装标准应与乙方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一致，且投标文件应作为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四条 产品的交货方法、到货地点和交货期限

1.交货方法，按下列第（ ）项执行：

①乙方送货上门；②乙方代运；③甲方自提自运。

2.到货地点：_____(甲方指定的任何地点，安装并调试.)

3.产品的交货期限_____。

第五条 合同总价款

合同总价款（大小写）：_____

第六条付款条件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该项目是否实行预付款：

实行预付款的条件和比例：

合同款项结算方式和支付比例：

(具体付款方式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以及采、购双方的具体约定

第七条验收方法

1.乙方安装调试后，在　　天内通知甲方组织验收，采购代理机构保留受托参与本项目验收的权利。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负责重新提供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的产品。

2.甲、乙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有关条款，如果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在没有征得采购人同意的情况下擅自变更合同标的物，将拒绝通过验收，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3.甲方应承担项目验收的主体责任。项目验收时，应成立三人以上（由甲、乙双方、资产管理人、技术人员、纪检等相关人员组成）验收小组，明确责任，严格依照采购文件、中标（成交）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及相关验收规范进行核对、验收、签字形成验收结论，并出具书面验收报告。验收人员有不同意见的，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但在验收报告上应注明不同意见的内容。

4、甲方视情况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涉及安全、消防、环保等其他需要由质检或行业主管部门进行验收的项目，必须邀请相关部门或相关专家参与验收。

检测、验收费用承担方式：

第八条 对产品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应一面妥为保管，一面在_____工作

日内向乙方书面提出异议，并抄送采购代理机构，具体说明产品不符合规定的内容并附相关验收材料，同时提出不符合规定产品的处理意见。

2.甲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3.乙方在接到甲方异议后，应在 _____ 工作日内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第九条 乙方应提供完善周到的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否则甲方视情节轻重从乙方的质量保证金中扣除部分或全部补偿甲方。

1.保修

乙方对其所提供的货物免费保修_____年，保修期从_____开始。乙方应在接到报修通知后_____天内上门维修，负责更换有瑕疵的货物、部件或提供相应的质量保证期内的服务。由此造成的损失，甲方保留索赔的权利。

如果乙方在收到报修通知后_____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费用和风险由乙方承担。

2.维修

保修期届满后，乙方应对其提供的货物负有维修义务，但所涉及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十条 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交货的，应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___%（通用产品的幅度为 1%－5%，专用产品的幅度为 10%－30%）的违约金。

2.乙方所交产品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如果甲方同意利用，应当按质论价；如果甲方不能利用的，应根据产品的具体情况，由乙方负责包换，乙方应按规定，对更换件相应延长质量保证期，并赔偿甲方相应的损失，须在投标文件中保 证，否则将被拒绝。乙方不能修理或者不能调换的，按不能交货处理。

3.乙方因产品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必须返修或重新包装的，乙方应负责返修或重包装，并承担支付的费用。甲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乙方应当偿付甲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包装物的价值部分。因包装不符合规定造成货物损坏或灭失的，乙方应当负责赔偿。每件货物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证书。为进口件的，应出具报关手续和原产地、原产工厂证明、报关手续和商检证明等。

4.如果乙方没有按照规定的时间交货、完成货物安装和提供服务，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从货款中扣除，按每周迟交货物或未提供服务交货价的 0.5%计收。但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迟交货物或提供服务合同价的 5%。一周按 7 天计算，不足 7 天按一周计算。如果达到最高限额，甲方应考虑终止合同，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5.乙方提前交货的产品、多交的产品和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产品，甲方在代保管期内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等费用以及非因甲方保管不善而发生的损失，应当由乙方承担。

6.乙方应对其所提供的货物承担所有权担保责任,并应保证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内使用该货物时不侵犯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否则乙方应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及费用。

7.任何一方未经对方同意而单方面终止合同的，应向对方赔偿相当于本合同总价款_____%违约金。

第十一条 甲方的违约责任

1.甲方中途退货，应向乙方偿付退货部分货款_____%（通用产品的幅度为 1%~5%专用产品的幅度为 15%-30%）的违约金。

2.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货的，应当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3. 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支付货款，应向乙方违约金___元。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1.如果双方任何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的事故，致使影响合同履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

2.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部门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三条 履约（或质量）保证金

1.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确需收取履约保证金的，甲方不得要求乙方以现款的形式提供。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按规定格式以银行保函形式提供，与此有关的费用由卖方承担。

2.若确需质量保证金的，质量保证金不得超过合同总价款的 5%。

3.如乙方未能履行其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第十四条 转让与分包

1.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2.乙方应在投标文件中或以其他书面形式对甲方确认本合同项下所授予的所有分包合同。但该确认不解除乙方承担的本合同下的任何责任或义务。意即在本合同项下，乙方对甲方负总责。

第十五条 合同文件及资料的使用

1.乙方在未经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将合同、合同中的规定、有关计划、图纸、样本或甲方为上述内容向乙方提供的资料透露给任何人。

2.除非执行合同需要，在事先未得到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乙方不得使用前款所列的任何文件和资料。

第十六条 合同纠纷调处

1.按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确责任后

10 天内，按银行规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但任何一方不得自行扣发货物或扣付货款来充抵。

2.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请本项目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按以下第（ ）项方式处理：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的规定向**周口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②向合同签订地有级别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3、甲、乙双方均有权利向本项目具有监管职能的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举报反映对方在合同履约中的违法违纪行为。

第十七条 下列关于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某项目（项目编号：某编号）的采购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①招标文件；②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③服务承诺；④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以上附件顺序在前的具有优先解释权。

本合同一式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份，自双方当事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采购人（甲方）：　　（公章）	供货人（乙方）：　　（公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____年__月__日	_____年__月_日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_____

____年___月___日

投标文件资料清单

序号	资料名称	页码范围
一	开标一览表	
二	投标人情况综合简介	
三	投标函	
四	投标分项报价表	
五	投标响应表	
六	产品质量承诺	
七	所供货物组部件、备品、备件清单	
八	有关证明文件	
九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十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十一	招标文件内容确认书	
十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	
十三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十四	售后服务	
十五	所投货物的技术资料等	
十六	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得材料等	
十七	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备注：投标文件资料清单是投标人制作投标文件的参考格式，并非必须格式，请各位投标人根据所投项目需要自行增减，是否依据了本格式或自行增减了多少格式并不是废标的条款。		

一、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投标人全称	
投标范围	
1、最终投标报价（人民币）	1、投标报价：　　元、大写：
备注	

投标人名称：（电子公章）_____

法人代表和授权委托人：（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投标人综合情况简介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三、投标函

致：（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招标邀请书或招标公告，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_（姓名）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全称），提交规定形式的投标文件。

据此函，我方兹宣布同意如下：

（1）如我公司中标，愿意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交付货物（包括安装调试等工作）的总报价为人民币_____元，供货期_____，本投标自招标开始日起有效期为 天内。

（2）我方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于买方要求的日期内完成供货、安装及服务，并通过买方验收。

（3)我方承诺报价低于同类货物和服务的市场平均价格。本函由投标单位加盖公章，并由签字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和盖章。

（4）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修改书（如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方正式认可本次招标文件，并对招标文件各项条款（包括开标时间）均无异议。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5）我方同意从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投标文件，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6)我方声明投标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及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会员库申报资料均真实、及时、有效。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数据或资料。

（7）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人，我方同意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日起_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否则，视为我方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8）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9）我方同意招标文件规定的付款方式。

（10）与本投标有关的通讯地址：_____

（11）本项目项目责任人：

电话：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法人代表：（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四、投标分项报价表

序号	品名品牌、规格型号、原产地及生产厂家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其他费用					
	合计					

投标人名称：（电子公章）_____

法人代表：（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报价为所投货物的单价组成。包括货物出厂价格、运费、税金及其它。

五、投标响应表

按招标文件规定填写			按投标人所投内容填写	
第一部分：技术部分响应				
序号	品名	技术规格及配置	品牌、型号 技术规格及配置	偏离说明
1				
2				
3				
4				
第二部分：资信及报价部分响应				
序号	内容	招标要求	投标承诺	偏离说明
1	供货期			
2	免费质保期			
3	付款响应			
4	业绩			
5	其他			

投标人名称：（电子公章）_____

法人代表：（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投标人必须逐项对应描述投标货物主要参数、配置及服务要求，如不进行描述，仅在响应栏填“响应”或未填写的，将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2、投标人所投产品如与招标文件要求的规格及配置不一致，则须在上表偏离说明中详细注明。

3、响应部分可后附详细说明及技术资料，并应注明投标文件中对应的页码范围。

六、产品质量承诺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七、所供货物组部件、备品、备件清单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小计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合计						

投标人电子公签章：

备注：备品备件系指免费质保期满后一定期限的易损件、耗材等。

八、有关证明文件

提供符合投标邀请（招标公告）、货物需求一览表及评标办法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

九、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年__月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_____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身份证正面	身份证反面

投标人名称：（电子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电子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_____（采购人）：

我____（姓名）系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本授权，参加**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组织的（项目编号：） 项目**采购活动，全权代表本公司处理投标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投标、参与开标、谈判、评标、签约等。投标人授权代表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如果本次采购活动现场变更采购方式，本授权书有效。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职务：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职务：_____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身份证正面	身份证反面

投标人名称：（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一、招标文件内容确认书

（采购人名称）：

我方已经详细阅读整个招标文件的内容，对本招标文件的内容没有任何异议，全部同意并接受且我方保证在开评标活动结束后不对本招标文件的任何内容提出异议。

投标人名称：（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二、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__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1. 本项目如是只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应当必须提供。

十三、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 1）[1]，生产厂为（厂名）[2]，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3]。（产品名称 1）的（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1）的（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2.（产品名称 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十四、售后服务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十五、所投货物的技术资料等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附产品技术彩页等）

十六、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得材料等

十七、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我公司自愿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坚守公平竞争，并无条件地遵守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们郑重承诺：如果在政府采购招标活动中有以下情形的,愿接受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给予相关处罚并承担法律责任。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三）与招标采购单位、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四）向招标采购单位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五）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协议;

（六）开标后擅自撤销投标，影响招标继续进行的或领取招标文件纳投标保证金后不投标导致废标;

（七）中标后无正当理由，在规定时间内不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

（八）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非法分包他人;

（九）无正当理由，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十）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成交）项目;

（十一）擅自或与与采购人串通或接受采购人要求，在履约合同中通过减少货物数量，更换品牌、降低配置、技术要求、质量和服务标准等，却仍按原合同进行虚假验收或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与采购人串通，对尚未履约完毕的采购项目出具虚假验收报告；

（十三）无不可抗力因素，拒绝提供售后服务、售后服务态度恶劣、故意提高维修配件价格（高于市场平均价）；

（十四）开标后对招标文件的相关内容再进行质疑；

（十五）恶意投诉的行为：投诉经查无实据的、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设诉材料；

（十六）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

（十七）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认定的其他政府采购活动中的不诚信行为。

供应商名称：（电子公章）

法人和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周口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周口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